附件1：

2018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公路交通运输行业以及涉外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地区公路交通运输建设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地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参与拟订地区物流业发展战略与规划；制定公路交通运输战略规划以及科技、战备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地区县、乡公路（农村公路）以及专用公路的建设、管理和养护；负责农村公路路政综合管理，依法保护公路路产、路权；负责农村公路安保工作和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指导、检查、考核管辖范围骨县道、乡道的建设、管理和养护工作。  
 4、负责指导地区交通运输市场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发展，建立完善信息、服务、信用评价考核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交通运输行业价格，对涉及财政、土地、价格等方面的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公路交通运输行业以及涉外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地区公路交通运输建设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地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参与拟订地区物流业发展战略与规划；制定公路交通运输战略规划以及科技、战备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地区县、乡公路（农村公路）以及专用公路的建设、管理和养护；负责农村公路路政综合管理，依法保护公路路产、路权；负责农村公路安保工作和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指导、检查、考核管辖范围骨县道、乡道的建设、管理和养护工作。  
 4、负责指导地区交通运输市场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发展，建立完善信息、服务、信用评价考核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交通运输行业价格，对涉及财政、土地、价格等方面的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5、承担地区道路运输市场监管职责。负责公路运输经济及技术管理；负责指导车辆维修、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等工作的行业管理；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生和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国际道路运输管理与对交流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地区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  
 6、指导地区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引导交通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培育和管理交通运输市场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维护地区交通运输行业的平等竞争秩序；负责对交通运输行业单位有国资产的管理和保值增值的监督；指导地区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7、承担地区农村公路建设市场监管职责；组织协调公路交通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8、指导地区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以及交通运输文化建设；指导交通运输行业职工教育和培训工作；负责公路交通运输科技管理和重大科研项目的组织实施。  
 9、指导地区公路交通运输行业财务、审计和统计工作。  
 10、指导地区交通运输行业法制宣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和监督工作。  
 11、负责地区国防交通战备工作。承办地委、行署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部门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等。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1,42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0.33万元，增长57.5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晋升增资；支出1,42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0.33万元，增长57.5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工资晋升增资和新增项目经费389万元；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24.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4.4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1,007.98万元，决算数1,424.4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1.31%，差异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增资。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424.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9.72万元，占69.48%；项目支出434.69万元，占30.5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34,124.23万元，决算数1,424.4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95.83%，差异主要原因是:年初填列预算时包含项目经费，所以年初预算数比决算数据大。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42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9.53万元，增长68.5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晋升增资。财政拨款支出1,42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9.53万元，增长68.5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晋升增资。其中：基本支出989.72万元，项目支出434.69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新增5人经费，工作经费增加，正常增资调资，增加农村公路小修养护资金及工作经费。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07.98万元，决算数1,424.4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1.31%，差异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增资，农村公路小修养护费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07.98万元，决算数1,424.4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1.31%，差异主要原因是:增加工作经费，新增人员工资，工资正常晋升及农村公路小修养护费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2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9.53万元，增长68.5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2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9.53万元，增长68.5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农村公路小修养护费项目增加。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住房保障支出53.4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225.61万元,教育支出12.74万元,其他支出52.8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9.84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工资福利支出779.5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2.7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33.05万元,资本性支出389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07.98万元，决算数1,424.4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1.31%，差异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07.98万元，决算数1,424.4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1.31%，差异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增加，新增人员5人，人员工资增资。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支出。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无。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出（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万元，占10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单位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及维修、加油费用等。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8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5.4万元，决算数5.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5.4万元，决算数5.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7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0.58万元，下降72.6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6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8辆，价值203.78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自述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69万元，执行数为45.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经济性：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导向，以千方百计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效率性：坚持用心、用情服务群众，把群众当亲人，从群众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入手，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困难群众的心坎上。效益性：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驻伽师县米夏乡11村、14村，卧里托格拉克镇28村工作人员，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地委、市委、乡党委的部署要求，按照“一年稳住、二年巩固、三年基本常态、五年全面和谐”的工作规划，突出做好维护和谐、脱贫攻坚、建强组织、作风建设，不断把工作推向深入，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本项目不存在问题；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自治区2017年农村公路养护补助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89万元，执行数为3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经济性：对项目受益区域经济起到了促进作用，效率性： 资金按照下拨进度完成，资金拨付完成率100%，效益性：项目受益区域公路安全水平得到了提升，群众日常出行满意度不断加强。

自治区2017年农村公路养护补助项目涉及12县市，保证项目资金保质保量完成拨付，对各县市经济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公路安全水平提升，农村公路养护保证公路使用寿命，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项目资金 389万元由本级下拨到12县市交通运输局用与农村公路养护。本项目支出符合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相关在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财务稽核制度、财务牵制制度、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本项目不存在问题；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公积金。205（类）02（款）01（项）指：学前教育。229（类）99（款）01（项）指：其他支出。214（类）01（款）99（项）指：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14（类）01（款）01（项）指：行政运行。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